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文件 辽宁省资产评估协会

辽注师协〔2020〕1号

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 疫情防控的紧急通知

全省各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和全体从业人员：

当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加快蔓延，防控形势十分严峻，1月25日，我省已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Ⅰ级响应。为贯彻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防控工作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和省财政厅的工作要求，全面保障全省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以下简称执业机构）广大从业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现紧急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疫情防控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各执业机构和全体从业人员要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工作和生活中最重要的事情来抓。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强化责任，勇于担当，积极投身疫情防控工作。同时，要利用互联网等现代技术手段充分了解和学习疫情的相关知识、发展情况及防控安排，充分认识当前疫情防控形势，深刻认识到现阶段疫情防控的极端重要性和紧迫性。

二、增强防控信心，坚决拥护各级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服从防控安排，履行社会责任

疫情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对疫情防控工作高度重视，各级党委、政府做出周密部署，医护群体一线坚守，全国人民勠力同心，为打赢这场疫情防控救治的攻坚战而努力奋斗。

执业机构和全体从业人员要坚定信心，坚持正确舆论导向，积极关注权威部门发布的疫情信息，认真学习疫情防控和疾病治疗知识，向家人、朋友进行普及，引导身边人稳定情绪、增强信心；科学有序地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对网络信息冷静应对、理智分析，不信谣、不传谣、不在媒体上传播不实信息。

执业机构和全体从业人员对于当地政府以及防疫部门的要求，要充分理解、坚决服从，一切行动听指挥。自觉密切配合并

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摸底、追踪监测、隔离观察等防控措施；对发现的疑似患者和密切接触者应当及时向所在地政府以及防疫部门报告；要关心关爱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患者及其家属，帮助他们克服困难，战胜疾病。确保疫情防控措施真正发挥作用，阻断疫情传播途径，把疫情的危害减轻到最小程度。

三、加强自我保护意识，从我做起，做好疫情防控

疫情防控，每一个人都责无旁贷。高度重视自身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要从我做起，从自身家庭做起，疫情防控期间要加强自我保护意识，自觉减少走亲访友、不搞聚会和团拜活动，见面不握手，避免前往人员密集场所；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咳嗽、打喷嚏时务必使用纸巾捂住口鼻，勤洗手，不随地吐痰；家庭和办公场所适当开窗通风，注意保持室内环境卫生；避免接触、食用任何野生动物，肉类和蛋类彻底煮熟后食用，家用餐具生熟分开；外出时务必佩戴口罩，尽量不要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外出返回后要做必要的消毒和清洗；积极锻炼身体，增强体质和免疫力。若出现发热 $\geq 37.3^{\circ}\text{C}$ ，咳嗽、胸闷、乏力等症状，须拨打 120，并佩戴口罩到定点医疗机构就诊。

各执业机构要建立日报制度，指定专人负责统计全体从业人员的情况，要特别注意和追踪节前赴疫情地区出差返回的执业人员或与病患有过接触或发病场所有过接触的从业人员的身体状

况，如发生感染必须第一时间上报当地政府相关部门。建议节后依据客户所在地政府有关上班时间和防控疫情等规定，与客户充分协商后，确定外勤审计或评估出差时间。

四、依规延长假期，鼓励采用灵活的办公方式，降低疫情蔓延的趋势

依照国务院办公厅 27 日发布关于延长 2020 年春节假期的通知，各执业机构尽量做到不提前上班，合理安排各项工作，要充分利用微信、QQ、电话等信息化手段，实行远程网上办公。

我们相信，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在省委、省政府的部署指导下，在全省各执业机构和广大从业人员的共同努力下，我们一定能够同舟共济，共克时艰，打赢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辽宁省资产评估协会

2020年1月29日

